

# 食品生产许可证

(副本)

生产者编号：SC11513073000262  
名称：中国长城葡萄酒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30730601230127D  
法定代表人：韩朝武  
住所：河北省张家口市怀来县沙城镇

生产地址：河北省张家口市怀来县沙城镇  
铁道南

食品类别：酒类

## 说明

1. 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是食品、食品添加剂生产者取得食品生产许可的合法凭证。
2. 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分为正本、副本，正本、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生产场所的显著位置。
3. 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毁损、倒卖、出租、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。
4. 食品生产者应当在核准的许可范围内开展食品生产活动。
5. 食品生产者应当接受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。
6. 食品生产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生产许可。
7. 食品生产者应当在《食品生产许可证》有效期届满 30 个工作日前，及时向许可部门申请延续。

发证机关：张家口市行政审批局

发证日期：2021年11月17日

有效期至：2026年11月16日

